

证券代码：400134

证券简称：金刚 3

主办券商：渤海证券

郑州华晶金刚石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郑州华晶金刚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通过阿里司法拍卖平台查询获悉，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就万向信托股份公司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郭留希先生、河南华晶超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合同纠纷一案，已在“阿里拍卖·司法”（<https://sf.taobao.com>）平台发布了股权拍卖公告，将公开拍卖郭留希先生持有公司的 114,942,529 股限售股份（占郭留希先生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62.04%，占公司总股本的 9.54%）。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拍卖公告主要事项

1、拍卖标的及相关事项

（1）拍卖标的：郭留希持有的公司（证券代码：400134）28,735,633 限售股股票。

评估价：51,145,701.8 元

起拍价：46,031,131.62 元

保证金：5,520,000 元

增价幅度：150,000 元（或整倍数）。

（2）拍卖标的：郭留希持有的公司（证券代码：400134）28,735,632 限售股股票。

评估价：51,145,699.4 元

起拍价：46,031,129.46 元

保证金：5,520,000 元

增价幅度：150,000 元（或整倍数）。

（3）拍卖标的：郭留希持有的公司（证券代码：400134）28,735,632 限售股股票。

评估价：51,145,699.4 元

起拍价：46,031,129.46 元

保证金：5,520,000 元

增价幅度：150,000 元（或整倍数）。

（4）拍卖标的：郭留希持有的公司（证券代码：400134）28,735,632 限售股股票。

评估价：51,145,699.4 元

起拍价：46,031,129.46 元

保证金：5,520,000 元

增价幅度：150,000 元（或整倍数）。

2、拍卖时间：2023 年 03 月 06 日 10 时至 2023 年 03 月 07 日 10 时止（延时的除外）

拍卖公告其他事项详见京东司法拍卖网络平台（<https://sf.taobao.com/>）。

二、股东股份拟被司法拍卖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1、本次拟累计拍卖的 114,942,529 股公司股份为限售流通股，且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郭留希先生持有的公司股份已全部被质押、司法冻结和轮候冻结，本次拍卖能否成功存在不确定性。目前公司处于无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状态，郭留希先生非公司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其本次所持公司股份拟被司法拍卖事项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

2、本次拍卖对公司生产经营不产生影响。

3、目前拍卖事项尚在公示阶段，后续可能将涉及竞拍、缴款、法院执行法定程序、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拍卖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郑重提醒投资者注意：公司的信息披露将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刊登，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郑州华晶金刚石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2月13日